

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社會領域歷史科教學計畫

日期：111 年 2 月 24 日

科目名稱	社會領域 歷史科	任教年級	七年級	每週授課時數	1 節
任教老師	姚瑞瑜老師				
課程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尊重並欣賞各族群文化的多樣性，了解文化間的相互關聯，以及台灣與國際社會的互動關係 2. 養成運用文本思考、解決問題與建構知識的能力。 				
教學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日治時期的政治 2. 日治時期的經濟 3. 日治時期的社會與文化 4. 戰後台灣的政治 5. 戰後台灣的外交 6. 戰後台灣的經濟與社會 				
教學方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以探究問題為目的：發現、探討、研究、解決問題 2. 以思維訓練為核心：全面、客觀、辨證的思考事件間的因果關係 3. 以學生參與為形式：表達自己觀點、包容他人看法 4. 以史料運用為條件：理解推論過程、掌握學習方法 5. 科技融入教學活動設計 				
教學評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平時成績 60%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習作 (2) 線上作業 (3) 線上測驗 (4) 學習態度 (5) 發表討論 2. 定期考查 40% 3. 以上視學生情況彈性調整 <p>※作業缺交或成績可能不及格學生之成績預警方式：第二次段考後會盤點作業缺交的次數，請導師通知家長，督促孩子補交。第三次段考前會進行第二次盤點通知，請於結業式前補交作業。</p>				
家長配合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家長督導貴子弟認真寫作業並準時繳交作業 2. 鼓勵貴子弟多查閱資料、閱讀相關書籍增加背景知識，延伸學習。 				